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函

地址：427003臺中市潭子區豐興路1段500
號(婦幼警察隊)

承辦人：警員 陳惠茹

電話：04-25295074；警用742-1449

傳真：04-25298471；警用742-1507

電子信箱：l83me9ct@tcpb.gov.tw

受文者：臺中市立豐原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22日

發文字號：中市警婦字第11200136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局辦理112年度「歡慶國際婦女節，拒絕數位/網路
性別暴力」網路抽獎活動案，敬請協助廣為宣導踴躍參
與，請查照。

說明：

一、因應近年來網路普及、資料傳輸便利，民眾拍攝之私密影像遭有心人士散布於網路上之被害案件有增加趨勢，使受害人飽受痛苦致發生憾事。為落實保護民眾安全，有效打擊網路性別暴力，本局於國際婦女節藉由「拒絕數位/網路性別暴力，謹守五不!」圖文設計及網路抽獎等方式，落實寓教於樂目的、提升民眾活動參與度，期有效遏止數位/網路性別暴力行為，並提供被害人更完善的保護。

二、旨揭活動概述如下：

(一)期間：112年3月6日(星期一)9時至3月12日(星期日)24時止。

(二)活動網站：「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臉書粉絲專頁。

學務處

收文:112/02/22



1120000954

無附件

(三)活動方式請至「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臉書粉絲專頁，完成下列3步驟：

- 1、按讚並追蹤本局婦幼警察隊臉書粉絲團。
- 2、於本篇貼文按讚並於下方留言「我的身體我做主，不拍不傳私密照」。
- 3、同時於留言處tag(標記)2位好友。

(四)獎項、抽獎方式及獎品公布、寄送事項：

1、獎項及名額如下：

- (1)頭獎：計10名，贈送一壺三杯旅行茶具組。
- (2)貳獎：計20名，贈送SNOOPY自動傘。
- (3)參獎：計38名，贈送SNOOPY馬克杯。

2、抽獎方式：以臉書抽獎小幫手電腦程式依獎項依序抽出共68名得獎者。

3、得獎名單公布日期：112年3月13日(星期一)，公布後得獎者應於112年3月19日(星期日)12時前私訊粉絲團回復以下資訊，逾時或未提供完整資訊視同放棄領獎資格：

- (1)臉書帳號名稱。
- (2)姓名。
- (3)統一身分證編號。
- (4)手機號碼。
- (5)寄送地址。

三、倘有相關活動訊息問題，請逕洽主辦單位本局婦幼警察隊
(電話：04-25295074)。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不含和平區)、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各市立高

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公（私）立大學、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本局各分局
副本：本局婦幼警察隊



裝



訂

線

